



**柘城县慈圣镇中心卫生院能力提升项目
成交结果公示变更公告**



一、项目概况：

1.1 项目名称：柘城县慈圣镇中心卫生院能力提升项目

1.2 采购编号：柘财采竞-2025-6

1.3 资金来源：财政资金+自筹资金

1.4 交货时间：合同签订后 15 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及安装调试。

1.5 交货地点：采购人指定地点

1.6 质量：合格

包段划分及采购内容：共划分一个包段

卫生院能力提升，控制价：650000.00 元

二、项目公告媒体：《河南省政府采购网》、《商丘市政府采购网》、《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》

三、变更内容：

九、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

参照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关于印发《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》的通知(豫招协【2023】002 号)规定的收费标准执行，由成交供应商支付。

收费金额：102867 元

变更为：参照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关于印发《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》的通知(豫招协【2023】002 号)规定的收费标准执行，由成交供应商支付。

收费金额：10286.70 元

原公告期限：各有关当事人对成交结果如有异议的，可以在结果公示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，以书面形式同时向采购单位和代理机构提出质疑（加盖单位公章且由法人代表签字），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亲自携带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（加盖单位公章）及本人身份证件（原件）一并提交，并以质疑函接受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。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。若回复不满意的，按有关规定向相关监督部门投诉。

变更为：本项目结果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，各有关当事人对成交结果如有异议的，可以在结果公示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，以书面形式同时向采购单位和代理机构提出质疑（加盖单位公章且由法人代表签字），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



亲自携带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（加盖单位公章）及本人身份证件（原件）一并提交，并以质疑函接受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。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。若回复不满意的，按有关规定向相关监督部门投诉。

其余内容不变

四、本次招标联系事项

招标单位：柘城县慈圣镇中心卫生院

联系人：陈先生

联系方式：13592366253

地址：柘城县慈圣镇

代理机构：河南鼎越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张女士

联系方式：0370-2586266

地址：商丘市长江路弘盛国际写字楼



监督单位：柘城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股

联系电话：0370-7295108

地址：柘城县未来大道中段

河南鼎越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2025年6月20日